

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1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6年2月12日16: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海龙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，经征得全体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英文证券简称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为了更加全面地体现公司的产业布局和运营情况，准确反映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，产业投资人能够积极履行《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》中相关承诺，使公司名称与公司定位、战略规划相匹配，突出核心产业投资人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的企业品牌，公司拟将英文证券简称由“YKS”变更为“XINGYUN TECH”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